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学字〔2018〕6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2018年高职院校单独招生有关 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有关高等职业院校：

为进一步深化我省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完善高等职业教育多样化选拔录取机制，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发〔2016〕7号）、《山东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全省退役士兵安置和权益保障工作的意见》（鲁办发电〔2017〕44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现就做好2018年

高职院校单独招生改革试点工作通知如下：

一、招生计划

我省高职单独招生试点院校招生计划限额依据各校经核定的高职招生计划总规模确定，严格控制在各校高职招生计划的30%以内（各试点院校2018年单独招生计划限额见附件1）。单独招生计划数纳入学校当年整体招生计划，未完成计划转入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含春季高考和夏季高考，下同）录取时使用。各试点院校在规定的单独招生计划限额内安排分专业招生计划，严禁高校突破计划限额录取学生。

2018年，14所试点院校部分专业单独招收具有运动专长的考生，24所试点院校部分专业招收自主就业的山东户籍退役士兵，以上两类计划从各校年度总计划中安排，不得扩大和挪用。

新生入学后，我厅将按照下达的计划限额对各试点院校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注册，未经批准超计划限额录取的学生不予学籍注册。

二、报考要求

（一）报名条件。已通过山东省2018年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的考生均有资格报考单独招生。其中具有运动专长的考生，还须具有报考运动项目及小项对应的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或高中阶段获得报考项目省级比赛单项前3名、集体项目前6名以及全国比赛单项前6名、集体项目前8名成绩（等级称号、比赛成绩获得日期为2018年3月31日前）。

退役士兵考生须为 2011 年（含）以后入伍并自主就业的山东户籍退役士兵。已在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学校就读的退役士兵，不能再参加高职院校单独招生。

（二）报名时间。报名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 日—9 日（工作日每天 8:00—20:00，公共假期不报名）。2018 年，我省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和高职（专科）综合评价招生在同一时间段内组织报名，二者不能兼报。

退役士兵参加单独招生报名，首先应到本人户籍所在县（市、区）民政部门进行资格审核，开具《退役士兵资格审核登记表》（见附件 2）。然后持本人身份证、户口本、退役证原件及复印件和《退役士兵资格审核登记表》，于 3 月 27 日—29 日（每天工作时间 9:00—18:00）到本人户籍所在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进行高考报名及资格审核确认，资格审核确认无误后再于 4 月 2 日—9 日参加单独招生报名。

（三）报名方式及要求。考生需按照各试点院校公布的报名时间和具体办法进行网上报名，每名考生只可选报 1 所试点院校。春季高考考生的报名应符合单独招生的专业要求（试点院校需在招生章程中明确具体专业报考要求）。

三、考试和录取

各试点院校要按照文化素质与专业技能并重、有利于选拔和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的原则，完善考试形式和内容。考试时间安排在 4 月 14 日—16 日期间进行，具体时间由各试点院校

自主确定。各试点院校必须独立或联合组织文化素质考试，不得以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代替，联合组织文化素质考试的高校考试时间应一致。要强化专业技能考试，增加技术技能含量，以招生院校为单位组织专业技能考核。具有运动专长的考生，须持身份证及运动员技术等级证书或相关比赛秩序册原件及成绩证书原件，在学校测试前到报考院校参加资格审核，有关院校要通过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技术等级综合查询系统，对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现场核对；根据运动项目比赛成绩审核要求（另文通知）对考生比赛成绩现场审核，审核通过方可参加学校测试。

各试点院校要加强考试的组织管理，严格命题、考试、阅卷和统分环节操作，杜绝舞弊行为发生。注重考试的选拔功能，合理设定录取最低分数线和淘汰比例。严格执行经省教育厅审定的招生章程，按照考生文化素质和专业技能综合成绩择优录取，其中运动专长考生和退役士兵考生单列计划、单独录取。各试点院校按有关要求向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上报拟录取名单并办理相关录取手续（有关录取工作要求另文下达）。

凡被试点院校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含运动专长考生和退役士兵考生）不再参加春季、夏季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及录取。各试点院校要将此规定明确告知考生，由考生签字确认知晓此规定并承诺被录取后不再参加春季、夏季高考及录取。

我省继续实施退役士兵免费教育政策，退役士兵考生报名、考试和录取工作按本文件执行，入校后免费教育和培养相关工作

按照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组织开展退役士兵单独招生免费教育试点工作的通知》（鲁教学字〔2017〕12号）执行。

四、免试录取规定

在校期间参加全国及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得三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中等职业学校的应届毕业生，或具有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且获得县级以上劳动模范（含同等荣誉）称号并具有中等职业教育学历的在职在岗人员，可直接向招生学校提出录取申请，经学校同意并公示无异议后，报省教育厅招生考试院审核，办理录取手续，考生直接进入录取试点院校对应专业学习。符合免试条件的考生只能选报1所试点院校。

五、招生章程及宣传

各试点院校要依据国家和我省有关教育法律法规及单独招生政策制订本校的单独招生章程，章程内容必须合法、真实、准确、表述规范，须包含本校报考条件、文化测试科目、技能考核办法、录取规则、专业计划调整原则、咨询方式、收费标准、监督机制、申诉渠道等。招收具有运动专长考生和退役士兵考生的试点院校，须在章程中明确招收专业、计划数及对应的运动项目。各试点院校要严格规范招生宣传行为，宣传须客观、准确，严禁虚假、不实宣传。

各试点院校须于3月27日前将单独招生章程报我厅学生处，经我厅审核、备案后向社会公布，招生章程一经公布不得擅自更

改。

六、组织领导和考试管理

我厅将对试点高校执行动态管理和准入退出机制，凡是政策执行不严格、管理不规范、问题突出的，一律停止试点资格，并追究学校及有关人员责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招生考试机构和有关高校要高度重视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工作，加强对高职单独招生工作的领导，强化组织保障，切实做好试点各项工作。

各地要加强宣传，及时将我省高职院校单独招生相关政策、信息传达本地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各试点院校要认真贯彻执行教育部及我省关于在高校招生中实施“阳光工程”的各项要求，切实加强领导，加强试题命制、印刷、分发、保管等环节的保密和考场管理工作，学校组织的文化素质、专业技能考试不得在校外设置考点，须在同一考点、同一时间段进行。各高校所有测试（考核）环节不得要求考生参加社会机构和公司组织的测评活动，不得将社会机构和公司提供的测评结果与招生工作挂钩。建立健全单独招生监督机制，完善监督措施，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确保该项工作公平、公正、透明。对在试点工作过程中发现的各种违规行为，要依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各试点院校要将单独考试招生的组织和录取等情况及时报告我厅。

联系人：裴东升，联系电话：0531—81916501，邮箱：

xsc@sdedu.gov.cn。

- 附件：1. 试点院校 2018 年单独招生计划限额表
2. 退役士兵资格审核登记表

山东省教育厅
2018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1

试点院校 2018 年单独招生计划限额表

序号	院校名称	单招计划 限额	运动专长 计划	退役士兵 计划
1	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1170	35	
2	日照职业技术学院	1290	10	50
3	青岛职业技术学院	505		30
4	威海职业学院	1500		100
5	山东职业学院	460		
6	山东劳动职业技术学院	800		100
7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	984		
8	济宁职业技术学院	1440	30	70
9	潍坊职业学院	1485		50
10	烟台职业学院	1260	71	100
11	东营职业学院	1470	20	100
12	聊城职业技术学院	1060	20	
13	滨州职业学院	1650		100
14	山东科技职业学院	1650	10	50
15	山东水利职业学院	1395	49	100
16	山东畜牧兽医职业学院	1050		100
17	淄博职业学院	2000		100
18	青岛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800		100
19	山东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110		
20	青岛港湾职业技术学院	1170		50
21	山东经贸职业学院	870		
22	山东工业职业学院	1275	37	
23	济南职业学院	1020		100
24	济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020		100
25	山东旅游职业学院	800	20	100
26	青岛远洋船员职业学院	510		

序号	院校名称	单招计划 限额	运动专长 计划	退役士兵 计划
27	潍坊工程职业学院	1197		
28	潍坊工商职业学院	1020		
29	菏泽家政职业学院	700		
30	山东交通职业学院	1170		100
31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	1290		
32	山东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800		
33	山东电子职业技术学院	960		
34	泰山职业技术学院	1200	20	50
35	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1080	15	100
36	山东理工职业学院	1275		
37	山东外贸职业学院	700	13	
38	山东药品食品职业学院	960		
39	山东商务职业学院	1500	50	50
40	烟台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1200		100
41	山东海事职业学院	900		
42	潍坊护理职业学院	500		
43	山东铝业职业学院	1080		
44	枣庄科技职业学院	960		100
45	山东轻工职业学院	900		
46	临沂职业学院	918		
47	烟台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960		
48	山东服装职业学院	1000		
合计		52014	400	2000

附件 2

退役士兵资格审核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服役时间		退役时间		
退役证编号		户 籍		
参加我省 2018 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高考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高考	
考生签字				
县（市、区）民政部门意见	县（市、区）民政部门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 2 份，民政部门和招考机构各存 1 份。

山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8年3月23日印发

校对：李存岭

共印 50 份